

2025年宝山区张庙街道关于节能减排专项资金-生活垃圾分类优化提升补贴资金（中央或市级专项资金名称）财政专项补助资金分配结果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分配对象	分配依据	补助标准	发放程序	分配金额	分配形式
1	上海金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沪财预（2024）89号 沪财资环（2025）23号	创建成功当年给予补贴标准的80%，次年由市分减联办安排复核，通过复核的给予剩余补贴，市分减联办在第三年度对获得补贴的示范街镇开展复评，复评通过的，由市级财政按照补贴标准的30%予以奖励。	区绿化市容提出补贴资金申请—市绿化市容局审核—市发改委审核—市财政审核并将补贴资金拨付区财政—区财政将补贴资金拨付至相关街镇	9.00	银行转账
2	上海晟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沪财预（2024）89号 沪财资环（2025）23号	创建成功当年给予补贴标准的80%，次年由市分减联办安排复核，通过复核的给予剩余补贴，市分减联办在第三年度对获得补贴的示范街镇开展复评，复评通过的，由市级财政按照补贴标准的30%予以奖励。	区绿化市容提出补贴资金申请—市绿化市容局审核—市发改委审核—市财政审核并将补贴资金拨付区财政—区财政将补贴资金拨付至相关街镇	9.00	银行转账
3	上海骏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沪财预（2024）89号 沪财资环（2025）23号	创建成功当年给予补贴标准的80%，次年由市分减联办安排复核，通过复核的给予剩余补贴，市分减联办在第三年度对获得补贴的示范街镇开展复评，复评通过的，由市级财政按照补贴标准的30%予以奖励。	区绿化市容提出补贴资金申请—市绿化市容局审核—市发改委审核—市财政审核并将补贴资金拨付区财政—区财政将补贴资金拨付至相关街镇	9.00	银行转账
4	上海洁宝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沪财预（2024）89号 沪财资环（2025）23号	创建成功当年给予补贴标准的80%，次年由市分减联办安排复核，通过复核的给予剩余补贴，市分减联办在第三年度对获得补贴的示范街镇开展复评，复评通过的，由市级财政按照补贴标准的30%予以奖励。	区绿化市容提出补贴资金申请—市绿化市容局审核—市发改委审核—市财政审核并将补贴资金拨付区财政—区财政将补贴资金拨付至相关街镇	9.00	银行转账
5	上海新星实业总公司物业管理公司	沪财预（2024）89号 沪财资环（2025）23号	创建成功当年给予补贴标准的80%，次年由市分减联办安排复核，通过复核的给予剩余补贴，市分减联办在第三年度对获得补贴的示范街镇开展复评，复评通过的，由市级财政按照补贴标准的30%予以奖励。	区绿化市容提出补贴资金申请—市绿化市容局审核—市发改委审核—市财政审核并将补贴资金拨付区财政—区财政将补贴资金拨付至相关街镇	9.00	银行转账
6	上海宝房通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沪财预（2024）89号 沪财资环（2025）23号	创建成功当年给予补贴标准的80%，次年由市分减联办安排复核，通过复核的给予剩余补贴，市分减联办在第三年度对获得补贴的示范街镇开展复评，复评通过的，由市级财政按照补贴标准的30%予以奖励。	区绿化市容提出补贴资金申请—市绿化市容局审核—市发改委审核—市财政审核并将补贴资金拨付区财政—区财政将补贴资金拨付至相关街镇	36.00	银行转账
7	上海嘉尔登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沪财预（2024）89号 沪财资环（2025）23号	创建成功当年给予补贴标准的80%，次年由市分减联办安排复核，通过复核的给予剩余补贴，市分减联办在第三年度对获得补贴的示范街镇开展复评，复评通过的，由市级财政按照补贴标准的30%予以奖励。	区绿化市容提出补贴资金申请—市绿化市容局审核—市发改委审核—市财政审核并将补贴资金拨付区财政—区财政将补贴资金拨付至相关街镇	9.00	银行转账
8	上海旭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沪财预（2024）89号 沪财资环（2025）23号	创建成功当年给予补贴标准的80%，次年由市分减联办安排复核，通过复核的给予剩余补贴，市分减联办在第三年度对获得补贴的示范街镇开展复评，复评通过的，由市级财政按照补贴标准的30%予以奖励。	区绿化市容提出补贴资金申请—市绿化市容局审核—市发改委审核—市财政审核并将补贴资金拨付区财政—区财政将补贴资金拨付至相关街镇	18.00	银行转账
9	上海新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沪财预（2024）89号 沪财资环（2025）23号	创建成功当年给予补贴标准的80%，次年由市分减联办安排复核，通过复核的给予剩余补贴，市分减联办在第三年度对获得补贴的示范街镇开展复评，复评通过的，由市级财政按照补贴标准的30%予以奖励。	区绿化市容提出补贴资金申请—市绿化市容局审核—市发改委审核—市财政审核并将补贴资金拨付区财政—区财政将补贴资金拨付至相关街镇	18.00	银行转账
10	上海百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沪财预（2024）89号 沪财资环（2025）23号	创建成功当年给予补贴标准的80%，次年由市分减联办安排复核，通过复核的给予剩余补贴，市分减联办在第三年度对获得补贴的示范街镇开展复评，复评通过的，由市级财政按照补贴标准的30%予以奖励。	区绿化市容提出补贴资金申请—市绿化市容局审核—市发改委审核—市财政审核并将补贴资金拨付区财政—区财政将补贴资金拨付至相关街镇	9.00	银行转账
11	上海富德实业有限公司	沪财预（2024）89号 沪财资环（2025）23号	创建成功当年给予补贴标准的80%，次年由市分减联办安排复核，通过复核的给予剩余补贴，市分减联办在第三年度对获得补贴的示范街镇开展复评，复评通过的，由市级财政按照补贴标准的30%予以奖励。	区绿化市容提出补贴资金申请—市绿化市容局审核—市发改委审核—市财政审核并将补贴资金拨付区财政—区财政将补贴资金拨付至相关街镇	27.00	银行转账
12	信任（上海）新能源有限公司	沪财预（2024）89号 沪财资环（2025）23号	创建成功当年给予补贴标准的80%，次年由市分减联办安排复核，通过复核的给予剩余补贴，市分减联办在第三年度对获得补贴的示范街镇开展复评，复评通过的，由市级财政按照补贴标准的30%予以奖励。	区绿化市容提出补贴资金申请—市绿化市容局审核—市发改委审核—市财政审核并将补贴资金拨付区财政—区财政将补贴资金拨付至相关街镇	13.50	银行转账
合计					175.50	